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较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十二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10亿元投资额度。

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风险较低，但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市场波动等影响，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和股东收益最大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10亿元投资额度。

（三）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较好的

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资金状况和投资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的为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使用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投资。

本投资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批程序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委托理财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适时、适量介入，及时跟踪委托理财进展情况，严格控制风险。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从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在公司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授权的范围内，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投资理财的审批工作。公司财务部门为委托理财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产品的审核与评估，资金划转等业务以及持续关注跟踪并监督委托理财活动的执行进展，落实各项风险控制措施，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公司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核查，必要时由两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请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委托理财资金的专项

审计；审计委员会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3、公司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使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三）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在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意见为准。

五、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已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5亿元。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类型	投资期限		委托理财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1月27日	5,000	5,000	59.05	自有资金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1月24日	5,000	5,000	27.68	自有资金

3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3月26日	5,000	5,000	29.38	自有资金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3月27日	5,000	5,000	12.95	自有资金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2月1日	2025年5月6日	5,000	5,000	13.52	自有资金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1月27日	2025年7月30日	10,000	10,000	78.16	自有资金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14日	10,000	10,000	107.79	自有资金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9月3日	2026年1月3日	5,000	5,000	28.41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经审计股东净资产的3.5850%。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类型	投资期限		委托理财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年1月19日	2026年7月20日	5,000	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中	自有资金

2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年3月9日	2026年7月9日	5,000	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中	自有资金
3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年1月15日	2026年4月15日	5,000	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中	自有资金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年1月20日	2026年7月21日	10,000	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中	自有资金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